

红
·
楼
·
人
·
物
·
百
·
家
·
言

红楼女性

下

杜贵晨 主编
何红梅 编著



◆ 二百年红学专家共时空对话 ◆ 数十位红楼人物历史性格纵览

红楼人物百家言

红楼女性

下



中華書局

秦可卿

秦可卿，小名可儿，又名兼美。贾蓉之妻，贾母重孙媳。“金陵十二钗”之一。始见于第五回，宝玉在秦氏房中歇中觉，恍惚中似由秦氏引入太虚幻境。判词“情天情海幻情身”一首和《好事终》曲属秦可卿。第十回秦氏治病。第十三回秦氏病殁。至第十四回极写丧仪之铺排靡费结束。作为书中谜一样的人物，历代论者都表现出极大的兴趣。有关研究涉及的方面较多，主要集中在名义、性情、其死、丧仪、删改、艺术技巧、意蕴，依此生成7类，余论归入“其他”。

名 义

秦可卿的姓、名、字都有特别的含义，比较少见。新时期以来提出的说法比较多，分说则有，秦——“秦”谐“情”、“秦氏”谐“情事”、“暗指史事和帝业”、“中国朱明”等；兼美——暗合崇祯帝的庙号、兼为幻境众仙之化身、兼有体态、神韵之美等；可卿——言可人之情事、明戈之倾、寓汉人命运可悲等。合论则是，秦可卿——秦可矜、清可卿、情可亲、情可轻、情可钦等。种种说法，多索隐或迹近索隐之论，分配到秦氏身上，似乎都可以触类旁通。可不慎焉！

“言可人之情事”（解盒居士）——“情可轻”（王昆仑）——“暗示秦可卿是影射崇祯帝”（李知其）——“集华丽与冷艳于一身”（端木蕻良）——“秦可卿

的涵义”(杜世杰)——“隐寓秦根”(刘上生)——“必主情无疑”(子旭)——“代表欲情”(水晶)

◇“言可入之情事”(解盒居士)

太虚幻境又曰孽海情天,其旨可知。太虚即指秦太虚也。秦氏与情事同音,谓情事之幻境也。秦氏名可卿,言可入之情事也。弟名秦钟,情所钟也。父名秦业,情之孽也。警幻仙子与可卿为姊妹,是一是二,恍惚迷离,殆不可辨。云雨之事,其警幻所训欤,抑可卿所训也?痴梦仙姑、钟情大士、引愁金女、度恨菩提,得毋可卿之化身耶?小名兼美,诚不愧矣。

《石头臆说》,《古典文学研究资料汇编·红楼梦卷》(1963年)第189页

◇“情可轻”(王昆仑)

作者为什么又要把明明活在人间的秦可卿拉到天上去呢?恐怕除了要含糊暧昧地谴责秦可卿对宝玉的诱惑之外,也找不出什么具体的理由。……宝玉这秦氏房中一梦,除了警幻仙给他看了“金陵十二钗”正副册,使他听了“曲演红楼梦”,又给他讲了一套什么“情”与“淫”的理论,这些,我们都看作是这部大书的序幕之一以外,作者又叫警幻仙把她的妹妹“乳名兼美表字可卿者”和宝玉立刻成亲。这又是为了什么呢?为了暴露出宝玉一生的性关系真正的开始,不是什么丫鬟花袭人,而是侄媳妇秦可卿。又为了指出宝玉从此才一步一步地堕入性爱关系的“万丈迷津”,除非“木居士掌舵,灰侍者撑篙”,就无法超度。宝玉和秦可卿有这样的特殊关系,所以当他一听到秦氏死讯之时,就“急火攻心,哇的一声,吐了一大口血”。可是到了后来宝玉年龄逐渐成长,而且获得了与黛玉的真正恋爱之后,自己就必然要否定和憎厌童年时代那种意外的遭遇吧?于是作者给这少妇一个名字,叫做“情可轻”。

《红楼梦人物论》(1983年)第51-52页

◇“暗示秦可卿是影射崇祯帝”(李知其)

小说里暗示秦可卿是影射崇祯帝的文字很多。先请看第五回怎样介绍她

的名字：“乳名兼美，表字可卿。”她姓秦，秦字是取“春秋”两字各一半，即取春字上半，秋字左旁而合成的。春秋是暗指史事和帝业了。可卿谐读戈倾，戈字倾则国字亦倾。第五回末，贾宝玉在梦中喊叫“可卿救我”，暗示明戈之倾可帮助满清玉玺得传世。同回又说秦可卿是警幻仙姑的妹，仙妹可以比偶天子，以示秦可卿有天子的身分。她“乳名兼美”，乳名谐音读与名，指清廷给予故明崇祯帝的一个谥号。“兼”字参看《说文解字》卷七上，可释作二禾从又。又，训作手；手持一禾是秉，手持二禾是兼。可见“兼美”应是合得两个美好的字。那两个字呢？原来崇祯帝的庙号，历经南明各朝廷和清廷多次的改谥，有好几个不同的称谓，像思宗、毅宗、威宗、怀宗等（见李清撰《三垣笔记》中卷崇祯篇）。但清廷后来受廷臣的提点，一直不再称他的庙号，乃因满人如何可以称汉人是什么祖什么宗的呢？自此以后，踏入民国，汉人亦不称满帝的庙号，多在各该年号下加一帝字以作称呼，像顺治帝、康熙帝、雍正帝、乾隆帝等代替清世祖、清圣祖、清世宗、清高宗等庙号，倒更清楚明白。清朝立国不久，即取消对崇祯帝原谥怀宗的庙号，改谥他为故明庄烈帝。“庄”、“烈”两个字，恰好都可用作表扬女子的美德，所以“兼美”这一个名字可解作兼有庄烈两种美德之意。

《红楼梦谜》（1984年）第29-30页

◇“集华丽与冷艳于一身”（端木蕻良）

秦可卿是何等样人，她不仅牵扯到故事情节问题，也牵扯到曹雪芹的思想和美学问题。

秦（情）可卿是天上人，是警幻仙姑的妹妹，乳名“兼美”，表字“可卿”。曹雪芹形容这个美人，翩跹袅娜，与凡人大不相同。作者未给任何人作赋，唯有给秦可卿作赋，赋中道：“其文若何？龙游曲沼。其神若何？月射寒江！”

这无疑受了曹植的影响的。

曹植《洛神赋》中形容洛神“竦轻躯以鹤立，若将飞而未翔。践椒涂之郁烈兮，步蘅薄而流芳。超长吟以永慕兮，声哀厉而弥长”。可以看出曹植观察鹤的神韵，借鹤的形象来写洛神。因为鹤是仙鸟，她在水上的动作，和谐、轻盈；她的声音传送到无限的远方，以至于天上……

曹雪芹的这段赋文，把可卿的体态比作龙游曲沼，把她的神韵比如月射寒江，集华丽与冷艳于一身。把不可再得的美态和不可思议的神情融合在一

起,这才是兼美的意思。

《说不完的〈红楼梦〉》(1993年)第43-44页

◇“秦可卿的涵义”(杜世杰)

秦可卿谐读“秦可矜”,秦指中国朱明,可矜是愍,秦可矜即明愍帝。

秦可卿谐读“清可卿”,清指满清,可是可人,卿是“爱卿”,清可卿即清主的爱卿——董妃。

《红楼梦考释》(1995年)第71页

◇“隐寓秦根”(刘上生)

秦业、秦钟与秦可卿,是隐寓秦根——汉民族命运悲剧的重要形象。秦可卿(谐“秦可亲”)是贾宝玉(秦根石)性——情启蒙者,是梦中理想的“兼美”——异性恋对象。但在作品描写的现实生活中又是一个有淫行的女子。曹雪芹删掉“秦可卿淫丧天香楼”,改造秦可卿形象,恐怕与其赋予的附加意义有关。在《红楼梦》中,秦氏一家全部死光,这是第一个也是绝无仅有的毁灭性悲剧,决不是随意之笔。秦业先死,喻明末大厦已倾,秦可卿死,是贾宝玉(秦根石)失去的第一个亲人,可卿又谐可矜(参见杜世杰说),寓汉人命运可悲,曹家被迫由汉入满,成为包衣。最后是秦终(秦钟死),汉民族王朝灭亡,贾宝玉(秦根石)失去了自己少年挚友秦钟,从此引起他无尽的怀念,隐寓作者对民族悲剧的深重追怀,所谓“二贤之恨,及今不尽”。

《走进曹雪芹——〈红楼梦〉心理新论》(1997年)第225-226页

◇“必主情无疑”(子旭)

秦可卿是“情可亲”还是“情可轻”?或者是二义并有。总之,可卿与其弟秦钟皆以“情”之谐音为姓,隐含作者之意,必主情无疑。

《解读〈红楼梦〉》(1999年)第119页

◇“代表欲情”(水晶)

雪芹是聪明的,他不想把《红楼梦》写成《金瓶梅》第二,于是尽量将秦氏

一家抽象化、象征化。可卿是养生堂里抱来的，她代表欲情，秦可卿者，情可亲也，也可能说成是情可轻也，甚至干脆地说情可钦也；种种说法分配到秦氏短促一生的悲情事件上，都可以触类旁通。

《水语红楼梦》(2002年)第69页

性 情

判词中说秦氏主淫。那么，其人性情如何呢？早期评家涂瀛“以柔媚胜”的论赞颇有代表性。新时期以来，病之者曰，“擅风情，秉月貌”、“潘金莲式的人物”等，称之者曰，“聪明乖巧而又重于心计”、“与贾珍有真爱”、“有德性的女子”等，从量上看，真可谓“毁誉参半”，但不可拘泥。

“以柔媚胜”(涂瀛)——“擅风情，秉月貌”(木村)——“形象的核心”(丁广惠)——“与贾珍有真爱”(雅蒙)——“潘金莲式的人物”(克非)——“有德性的女子”(夏志清)

◇ “以柔媚胜”(涂瀛)

可卿香国之桃花也，以柔媚胜。爱牡丹者爱之，爱莲者爱之，爱菊者亦爱之。然赋命群芳为至薄，女子忌之。故谈星相者，以命带桃花、面似桃花为病。可卿获于人而不获于天，命带之乎，亦面似之也。爱可卿者，并怨桃花。

《红楼梦论赞》，《古典文学研究资料汇编·红楼梦卷》(1963年)第130页

◇ “擅风情，秉月貌”(木村)

秦可卿，艳丽如桃花夫人，品行反在其下，虽享年不久，劣迹未著，然《红楼梦曲》中明明指出“造衅开端实在宁”，“擅风情，秉月貌，便是败家的根本”，宝玉之试云雨情，是从她开始的，而与贾珍翁媳之恋，在字里行间，又可使读

者一目了然。

《红楼梦读后记》，《红楼梦研究稀见资料汇编》（2001年）第1277页

◇ “形象的核心”（丁广惠）

聪明乖巧而又重于心计，安富尊容却能考虑后事，在烈火烹油之盛时却看出树倒猢狲散的结局，是改稿后秦可卿形象的核心。这种改变是紧紧围绕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盛衰来反映封建社会和地主阶级必然没落和崩溃的历史命运这个主题进行的。

《秦可卿是什么人》，《红楼梦研究集刊》第六辑（1981年）第125页

◇ “与贾珍有真爱”（[马来西亚]雅蒙）

至于有关秦可卿与贾珍有真爱的事，刘先生不是第一个有此高见者。

在廿年前中国还没有开放，文化大革命如火如荼之时，香港的项庄先生就曾在《明报》的专栏中写过系列的文章，考据秦可卿与贾珍的感情。

如果秦可卿真的是“淫丧”，那么就现在的说法，她应该是一个性欲强烈的女人。项庄先生的说法是：以前的人早婚，如果贾珍在十六岁结婚，十七岁生下贾蓉，在贾蓉十六时，他也不过是卅三岁，那正是男子的黄金岁月，无论在性能力与性经验方面，都会比贾蓉更能满足秦可卿。

秦可卿与贾珍因欲生爱不是不可能的事。要不然，贾珍不会“哭得泪人一般”。那不是个家翁哭媳妇所应有的举止。“情即相逢必主淫”，也可以说是秦可卿与贾珍是相爱的，既然相爱了必会有淫，这也是灵与欲结合自然的事。

《红楼狂想曲：脚本何人？——与刘心武先生商榷》，

《四海》1996年第2期，第62页

◇ “潘金莲式的人物”（克非）

从情到淫，步及滥境，秦可卿逐步成了潘金莲式的人物。

《红楼雾瘴》（1997年）第261页

◇ “有德性的女子”(夏志清)

如同前面曾提到的,关于秦可卿的故事在仓促修改时被删去了,结果尽管她后来久病而死,但仍有迹象泄露隐情,即在早期的版本中,她与其公公贾珍通奸,事情暴露后上吊自尽。但她在其他方面仍是一个最关心贾府生计的有德性的女子,甚至在她死后也经常出现在她最好的朋友凤姐的梦中,向她发出厄运将至的警告。因此,作者似乎让她仿效李瓶儿,李瓶儿也是久病而死,她的灵魂也出现在西门庆的梦中并劝告过他。

《中国古典小说史论》(2001年)第274页

其 死

可卿之死是个费猜的“谜”。二百多年来,历代论者,尤其20世纪初和80年代以后的论者,都试图解开这个“谜”,“谜底”言人人殊。就死的方式说,有“自缢”、“淫丧”、“病死”、“强死”等;就死因论,有“精神苦闷是她致死的真正原因”、“因奸情败露而自杀”、“被尤氏逼迫而死”、“绝望而死”、“从精神到肉体被虐杀”等;死期则有对立的两说,一说在旧稿中的死期很晚;一说晚死的说法难以成立。本意不想指实高下,还是借言一句,“可卿之死也使人思”!

“可卿之死也使人思”(诸联)——“似进场后毙于号舍者”(诸联)——“本死于缢”(青山山农)——“羞愤自缢”(臧蟥)——“病死”(化蝶)——“淫丧”(白衣香)——“非病而死”(俞平伯)——“致死的真正原因”(张锦池)——“一个大概”的情节(林冠夫)——“实属‘强死’”(胡文彬)——“病死”比“淫丧”“大为逊色”(胡士明)——高续“秦氏缢死”的依据(俞平伯)——“因奸情败露而自杀”(刘宏彬)——“死期很晚”(戴不凡)——戴说“晚死”难以成立(马欣来)——“从精神到肉体被虐杀”(邸瑞平)——被尤氏逼迫而死(王志尧、仝海天)——“绝望”而死(方瑞)——“秦氏之死的真相”(胡邦炜)——“是自缢死的”(胡适)

◇“可卿之死也使人思”(诸联)

人至于死,无不一矣。如可卿之死也使人思。

《红楼梦评梦》,《古典文学研究资料汇编·红楼梦卷》(1963年)第119页

◇“似进场后毙于号舍者”(诸联)

二知道人《说梦》曰:“宝玉如主司,金陵十二钗为应试诸生。迎春、探春、惜春似回避不入闱者;湘云、李纹、李绮似不屑作第二想,竟不入闱者;岫烟、宝琴业已许人,似隔省游学生,例不入闱者;紫鹃、莺儿似已列副车,临榜抽出席者;宝钗似顶冒而侥幸中式者;袭人似以关节中副车者;其余诸婢,似录遗无名,欲光临而不能者。”吾谓……可卿似进场后毙于号舍者。

同上,第120-121页

◇“本死于缢”(青山山农)

秦可卿本死于缢,而书则言其病,必当时深讳其事而以疾告于人者。观其经理丧殓,贾珍如此哀痛,如此慎重,而贾蓉反漠不相关,父子之间,嫌隙久生。向使可卿不早自图,老贼万段之祸,未必不再见于阿翁也。呜呼!可卿其死晚矣。

《红楼梦广义》,《古典文学研究资料汇编·红楼梦卷》(1963年)第213页

◇“羞愤自缢”(臧蟥)

《红楼梦》八十回以后,皆经后人窜易,世多知之。……有人谓秦可卿之死,实以与贾珍私通,为二婢窥破,故羞愤自缢,书中言可卿死后,一婢殉之,一婢披麻作孝女,即此二婢也。又言鸳鸯死时,见可卿作缢鬼状,亦其一证。凡此种种之佚话,皆足以资红学家之谈助也。

《红楼佚话》,《红楼梦研究稀见资料汇编》(2001年)第61-62页

◇“病死”(化蝶)

十二钗正册第十一图——上画一座高楼,上有一美人悬梁自尽。后面题

词曰：“情天情海幻情深，情既相逢必主淫，漫言不肖皆荣出，造衅开端实在宁。”

看这题词的意思是秦可卿，并没有什么疑意，但是这幅图与秦可卿的结果又相反了。看这幅图秦可卿是悬梁自尽才对，然而第十一回又说：“王夫人说：‘前日听见你大妹妹说：蓉哥媳妇身上有些不大好，到底是怎么样？’”尤氏道：“他这个病得的也奇；上月中秋，还跟着老太太顽了半夜，回家来好好的，到了二十日以后，一日比一日觉懒了，又懒得吃东西，这将近有半个多月，经期又两个月没来，……”看这一段明明秦可卿是病死，与此图则不相合了。据社友陈逸飞研究：“高楼”与“悬梁”全是空之意，“美人”是色，合在一处，就是说色即是空的意思，并不是秦可卿的结果是自尽。最可笑的是太平闲人批《红楼梦》，明明写秦可卿是病死，他因为这张图的原因，一定要强说吊死，岂不是大大的笑话？

《金陵十二钗册》，同上，第331页

◇ “淫丧”（白衣香）

秦氏之死因不明，俞平伯《红楼梦辨》曾辟专章讨论。我现在证明如次：

1，脂本第十三回之末有硃笔题云：“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作者用史笔也。分明是说淫丧。

2，第五回册子上，明明“画着大厦，有一美人悬梁自缢”。其判云：“情天情海幻情身，情既相逢必主淫，漫言不肖皆荣出，造衅开端实在宁。”分明是说缢死。

3，高鹗补后四十回至鸳鸯缢死时，见秦氏去招她，可知秦氏也是缢死，而不是病死的。缢死的原因是“淫丧”。高鹗已有所知。

4，《红楼佚话》谓有人见书中之焙茗，据他说，秦可卿与贾珍私通，被婢撞见，羞愤自缢而死。所以书中秦氏死后，丫头瑞珠也触柱而亡。脂本于此有夹评云：“补天香楼未删之文。”

5，脂本第十三回，秦氏死了，“彼时合家皆知，无不纳罕，都有些疑心”，上有眉评云：“九个字写尽天香楼事，是不写之写。”

6，脂本十三回末有眉评云：“此回只十页，因删去天香楼一节，少却四五页也。”

可知秦可卿一事,是曹雪芹家原有的事情,他本来写在《石头记》里面,后来又删去了。

《红楼梦问题总检讨》,同上,第728-729页

◇“非病而死”(俞平伯)

本书记秦氏之死费了很大的周折。说她没有病,或有病而不重,不行;书中既不肯明说她是吊死的,那就必须有病,有重病才行。不然,一个人好端端地,忽然死去,于文义为“不词”。但说她因病而死也不成,她原不是病死的呵。因此表面上必须写她病得很厉害。……暗地儿须使她病好了,即使不好,也不致命了。本文借张大夫、凤姐、秦氏本人屡说过了春分就可无碍。现既有一年之久,则历春夏秋冬四季,病即使不好,也转为慢性的了。但这写法却万不能明显,稍一明显,又将前文病得很厉害的空气给冲散了。一言蔽之,在文字的表面上,必须病重与死相连;这样,才能表示她好像是病死的。在文字的骨子里,必须说她病见好而忽然死,这样,才能表明她的确不是病死的,而以后全家的“纳罕”“疑心”等等才有所根据。一张嘴要说两家话,好像是算学上的难题。因此用史家“附见”之法,而借重了贾瑞。过了一年这句话,不见于秦可卿传里,也不见于其他的地方,没有其他的情事(所以成为空白),只附见于贾瑞传中,而轻轻一笔带过。

近人不识本书有明文的贾瑞病死,既确为一年,也不明白本书所暗示的秦氏非病而死,尤其必须一年,却相信不可靠的、传讹的本子来改本书。我认为这是错误的。

《俞平伯论红楼梦》(1988年)第684-685页

◇“致死的真正原因”(张锦池)

要之,秦可卿不是个饱暖思淫欲的淫妇;她是个有心计,有手腕,有封建“治才”的女性;她的羞愤自缢,反映了她耻于聚麀而又无法摆脱这一厄运的精神苦闷。这种苦闷是她致病的根由,也是她致死的真正原因。

《红楼十二论》(1982年)第337页

◇ “一个大概”的情节(林冠夫)

今秦可卿之死所表现出来的种种矛盾,原来是经过删改又未删改彻底而形成的。根据这些还没有删改彻底的残留文字和脂批的提示,对于“天香楼”的情节,还可以推测一个大概来。这就是:

一、贾珍与秦可卿关系暧昧,这在焦大的醉骂中得到印证。二、公媳间的乱伦行为被两个丫鬟撞破,或者是被尤氏撞破,两个丫鬟在场(也许其中一个丫鬟仅仅是知情人)。三、秦可卿因此自缢而死。

《红楼梦纵横谈》(1985年)第281-282页

◇ “实属‘强死’”(胡文彬)

自缢而死,谓之“强死”或“横死”。《左传》文公十年下记有:“初,楚、范巫裔似谓成王与子玉、子西曰:‘三君皆将强死。’”《义疏》释“强,健也,无病而死,谓被杀。”《会笺》释“强,健也。谓无病而死,被杀或自缢之类,皆是也。”王充《论衡·死伪篇》中也说,“何谓强死?谓……命未当死而杀邪。”秦可卿年当青春,“自缢”而死,实属“强死”一类。但是,从上述有关“强死”的解释中可以看出,秦可卿铭旌上所写的“强寿”一词中的“强”字,无论从字面上还是从引申意义上来说,都不能直接释为“强死”之意的。过去有人把“强寿”中的“强”字说成含有“强死”之意,这完全是因为没有弄清楚“强寿”一词的来历的缘故。“强死”一词与“强寿”一词意思根本不同。然而了解“强死”一词的含义,对理解《红楼梦》中的某些情节还是有帮助的。例如,小说第十三回写秦可卿丧音传出之前,王熙凤梦中见到秦氏的魂魄,嘱咐贾家后事二件;第一百十一回写鸳鸯女自缢时见到秦可卿的鬼魂,并对她说:“我在警幻宫中,原是个钟情的首座,管的是风情月债;降临尘世,自当为第一情人,引这些痴情怨女,早早归入情司,所以我该悬梁自尽的。”一般说来,这种描写缢鬼出没之类的事情,无疑是荒诞的、迷信的。但是,《红楼梦》中秦可卿鬼魂的两次出现,却是与作者写她“强死”有关的。《左传》昭公七年下有“匹夫匹妇强死,其魂魄犹冯(凭)依于人,以为淫厉。”秦可卿“魂托凤姐”和为鸳鸯女自缢“引路”的描写,正是作者有意以此类典故,暗隐着秦可卿非死于病,而是“强死”,给读者留下一个“追踪觅迹”的线索。

《红边胜语》(1986年)第23-24页

◇ “病死”比“淫丧”“大为逊色”(胡士明)

为改变人物的结局所作的相应的改写或增写,不但模糊了人物形象、人物性格,而且还削弱了人物形象本身的思想意义。正如我们在前面已经分析过的,因私情败露而羞愤自缢的结局,对封建统治阶级的丑恶和腐朽是一种有力的揭露,有助于作品主题思想的深化和表达。而改变后的结局却是病死,这就失去了原来结局所具有的认识价值。我们不是说一定要把这个人物写得非常不堪才有思想意义,而只是说,就两种结局比较,后者是比前者大为逊色的。生病以至于死,这在任何一个人身上都可以发生。小说虽然写了秦可卿致病的原因是思虑太过,但并没有写出思虑太过的社会内容。根据现在的结局,这个人物给读者的印象可能是比较好的,她虽然没有凤姐那样的才干,但她也没有凤姐那种狠毒、淫乱;她虽然没有薛宝钗那样的学识,但同样也没有像薛宝钗那样根深蒂固的封建教条。因此,读者对于她的过早去世,是会感到惋惜的。但只仅此而已。她现在的这种结局,对封建制度、封建地主阶级以及由这个制度这个阶级所带来的种种不合理和弊端,都缺少暴露的意义和批判的力量。暴露和批判封建地主阶级的腐朽,进而揭示出封建制度和封建地主阶级必然灭亡的历史命运,是原来那个淫丧结局价值的所在。虽然封建制度、封建地主阶级的灭亡还有政治和经济等等方面的原因,而不完全取决于这个阶级私生活上的行为,但我们不能不承认这也是加速他们走向灭亡的一个方面。至于病死的结局,由于不反映任何社会内容,因而也就成了与作品主题无关的游离部分,在主题思想的表达上起不到什么作用。

所以说,改变人物结局的结果,把人物形象的思想意义及其在表现主题思想方面的作用都破坏了。

《如何认识秦可卿形象的思想意义》,《红楼梦研究集刊》第十三辑(1986年)第66页

◇ 高续“秦氏缢死”的依据(俞平伯)

十八、秦氏缢死

(1)册子上画着高楼,上有一美人悬梁自尽。(第五回)

(2)秦氏死了,合家无不纳闷,都有些疑心。(第十三回,《金玉缘》本如此。亚东、有正两本均作伤心,非有正本更以纳闷为纳叹,更谬。)

秦氏死在第十三回中,似乎无关涉高氏,但他因为前八十回将真事写得太晦了,所以愿意重新提一提,使读者可以了然。第一百十一回上说鸳鸯上吊,只见灯光惨淡,隐隐有个女人,拿着汗巾子,好似要上吊的样子;后来细细一想,方知道是东府里的先蓉大奶奶。鸳鸯想道:“……他怎么又上吊呢?”后来她解下一条汗巾,按着秦氏方才立的地方拴上。她死了以后,只见秦氏隐隐在前。高鹗如此写法,可见他也相信秦氏是缢死的。但如此写出,未免有些活见鬼,不成文理。秦氏之引诱鸳鸯,仿佛如世俗所传的缢鬼要找替身。这实在大类三家村里老婆子底口吻,是《红楼梦》底大侮辱。至于原书叙秦氏缢死,怎样地写法?为什么要这样地写?这都在另一篇上详论。

《俞平伯论红楼梦》(1988年)第117-118页

◇ “因奸情败露而自杀”(刘宏彬)

秦可卿出场很少,她是个“谜”一般、“梦”一般、“烟”一般的人物。从她在小说中的地位讲,非同寻常,但从小说给予她的笔墨讲,又少得可怜。秦可卿的生活经历和性格的主导面是一个“悲”字。出场不久,就患了一种莫名其妙的疑难病症,没多时便死去了。但小说运用各种艺术手段向读者暗示:她是因奸情败露而自杀的。如果说,湘云的人生经历主导面是“由悲到乐”,秦氏则是“由乐到悲”或“乐极生悲”。

《金陵十二钗中六对人物形象的矛盾组合》,
《红楼梦学刊》1990年第4辑,第64页

◇ “死期很晚”(戴不凡)

我以为:一、秦可卿在石兄旧稿中的死期很晚;二、她当是死于“赏中秋”晚上的。

《红学评议·外篇》(1991年)第264页

◇ 戴说“晚死”难以成立(马欣来)

我以为:一、戴不凡同志的《秦可卿晚死考》一文尚不足以证明“秦可卿在石兄旧稿中死期很晚”;二、只凭上述材料(编者按:戴文所举十条证据),论定

秦可卿“当是死于‘赏中秋’晚上”，恐亦难成立。

《〈秦可卿晚死考〉质疑》，《红楼梦学刊》1980年第3辑，第250页

◇ “从精神到肉体被虐杀”（邱瑞平）

那“美人悬梁自尽”的画面，当然说明秦可卿悲剧的结局，她的悲剧是那腐朽罪恶势力，对她的全身心无休止的迫害及蹂躏的结果！秦可卿虽然生活在金窗玉槛、桂殿兰宫的贾府，那鱼鳞毯上却留下她那一步一滴血的脚印，她那短短的一生，又何尝不是从精神到肉体被虐杀的过程呢？

《红楼撷英》（1997年）第106页

◇ 被尤氏逼迫而死（王志尧 仝海天）

我们认为，秦可卿非死于病，也不是自动地缢死，而是被动地缢死，即受人逼迫而死。只是作者限于多方面的原因，不可明言罢了。逼迫她身死的不是别人，正是她的婆婆尤氏。

《红楼梦精解》（1999年）第80页

◇ “绝望”而死（方瑞）

秦可卿因与他人私通，被婢碰见，羞愤自缢而死，是一些人的猜测。正确与否，尚当别论。而我以为也还有其它的原因。曹雪芹虽也说她“淫丧天香楼”，那不过说的是她最后的结局。

.....

那么，秦可卿的死，还有什么别的原因呢？我以为，还应有两个缘由。我的看法如下：

1.在《红楼梦》第十回内，写到秦可卿得了病，大夫张友士对病源的说法是：“据我看这脉息，大奶奶是……思虑太过，忧虑伤脾……。”可是，秦可卿“思虑太过”“忧虑伤脾”，又是什么原因呢？我以为这和她“便是败（秦）家的根本”（第五回曲词）的因素是联系在一起，密切相关的。秦家极可能和皇权之争相关联。她的父亲在皇权之争中败输，危及秦氏家族，她焉能不“思虑太过”。

2.她这个皇裔、且是贾母的“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第五回），正应配

“祖母爱如珍宝”、“太君还是命根子一般”(第二回)的贾宝玉;但却经贾敬,配给了他的孙子贾蓉。秦可卿和贾宝玉之间的“情与情”错了位。秦可卿虽主动(判词:主淫。)做了极大的努力,但也终难如愿。爱情没有了归宿,她将之何?

亲情无可依,爱情无可寻,把她逼向绝望之路。这大约就是“被婢碰见,羞愤自缢”之外的更为重要的原因吧。

《秦可卿孽孽——兼析秦可卿与贾宝玉之恋》,《红楼》2003年第2期,第64页

◇“秦氏之死的真相”(胡邦炜)

秦可卿原来不是病死的,而是在天香楼与她的公公贾珍苟合,被丫头瑞珠和宝珠撞见,羞愤自缢而死。现在我们所见到的那些关于病情的文字,都是后面改补上去的。

丫环瑞珠之所以“触柱而亡”,是因为她怕自己发现了这个秘密而受到迫害;宝珠则甘愿以秦可卿“义女”的身份“自行未嫁女之礼,引丧驾灵,十分辛苦”,并到铁槛寺中守灵后“执意不肯回家”,决心永缄其口,只求免死——这些在现存的书中都保留着。这都是秦可卿之死的真相。

《〈红楼梦〉悬案解读》(2004年)第119页

◇“是自缢死的”(胡适)

秦可卿是自缢死的,毫无可疑。

《胡适点评红楼梦》(2004年)第92页

丧 仪

秦氏丧事之盛,有深意存焉。有关评述相对不多,综合诸论,大致如此——丧事大肆铺张,实属过分;作者大写特写,绝不是出于对这个封建贵族家庭的颂扬,而是对那个吃人社会的无情揭露;秦氏丧事足以使王公贵人举步,表明他们之间相互勾结的关系;抑或藉以显示当时贾家的家势,亦非理之必无。至于秦氏射“愍帝之丧与董后之丧”,秦氏葬仪取自孝贤皇后葬仪等,则是索隐家言。